

证券代码：688357

证券简称：建龙微纳

公告编号：2022-076

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17 日在河南省洛阳市偃师区产业集聚区(工业区军民路)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高培璐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二、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真审阅了《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第三季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正常运行和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在未来12个月内对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5,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7）。

(三)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6,0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8）。

特此公告。

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0月28日